

匈牙利 民主德国 外贸体制改革

经贸部赴匈、德体制考察组 编



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出版社

匈牙利、民主德国 外贸体制改革

经贸部赴匈、民主德国体制考察组 编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

1984年

匈牙利、民主德国外贸体制改革
经贸部赴匈、民主德国体制考察组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出版
(北京安定门外大街东后巷28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沙河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9.5 印张 230千字
1984年7月第1版 1984年7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4,000
书号: 4222-47 定价: 1.60元

前 言

由对外经济贸易部外贸管理局、国际贸易研究所和北京对外贸易学院联合组成的外贸体制考察组，于1983年七、八月间赴匈牙利、民主德国进行了外贸体制考察，我国驻这两个国家的商务参赞处同志也一起参加了这项工作。考察组组长：经贸部外贸管理局副局长刘越同志，成员有张秀玲、孟朱明（部外贸管理局）、陈龙珠、何新浩、刘宝荣（国际贸易研究所）、秦宣仁、孙家恒（北京外贸学院）。

匈牙利、民主德国近年来在经济体制和外贸体制方面进行了较大的改革。改革后，两国都取得了不同程度的成效，外贸也有所发展，了解它们外贸体制的演变过程、现状、特点及其经验教训，对我们具有一定参考价值。为了配合我国当前所进行的经济体制改革和外贸体制改革，考察组将搜集和整理的材料汇编成册，供我经贸系统干部、院校师生，以及其他有关部门业务人员和科研人员参考。

全书共分四个部分：第一部分，考察报告（摘要）；第二部分，专题介绍；第三部分，座谈和调查纪录；第四部分，两国有关外贸管理的法规。本书由考察组集体编写、讨论，也吸收了其他同志的文章和资料，由何新浩、孙家恒同志总编。在编写过程中曾得到有关单位同志们们的热情帮助，顺衷衷心谢意。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搜集的材料不够全面，书中难免存在缺点和错误，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前 言

第一部分

- 一、匈牙利、民主德国外贸体制考察
 报告（摘要）……………（ 3 ）
- 二、匈牙利外贸体制改革情况介绍……………（ 15 ）
- 三、民主德国外贸体制改革情况介绍……………（ 28 ）

第二部分

- 一、匈牙利外贸发展概况及扩大出口措施……………（ 41 ）
- 二、匈牙利外贸国家垄断制的理论与实线……………（ 46 ）
- 三、匈牙利外贸管理的主要措施……………（ 52 ）
- 四、匈牙利外贸计划体制的改革……………（ 61 ）
- 五、匈牙利外贸财务体制的改革……………（ 66 ）
- 六、匈牙利外贸价格体制的改革……………（ 69 ）
- 七、匈牙利汇价政策的演变及应用……………（ 79 ）
- 八、匈牙利的工贸结合问题……………（ 82 ）
- 九、民主德国的外贸发展及其管理措施……………（ 87 ）
- 十、民主德国外贸公司与联合企业的关系……………（ 100 ）

第三部分

- 一、匈牙利外贸部企业监督和检查司司长
 贝勒尼·拉约什谈外贸体制改革情况……………（ 110 ）
- 二、匈牙利外贸部计划经济司副司长

索波斯劳伊·加博尔谈外贸计划的编制…	(111)
三、匈牙利外贸部企业监督和检查司经营管理处处长波尔加尔·费伦茨谈外贸企业财务管理问题	(117)
四、匈牙利外贸学院院长约瑟夫·古里雅斯谈外贸人才培养问题……………	(121)
五、匈牙利外贸学院副院长伊万尼谈第二职业教育问题……………	(126)
六、匈牙利合作贸易公司经理伊万·塞尔迈兹介绍公司概况……………	(129)
七、匈牙利外贸学院副院长伊万尼谈外贸体制改革问题……………	(131)
八、匈牙利外贸部企业监督和检查司副司长代阿克·亚诺什谈汇率问题……………	(145)
九、匈牙利外贸部企业监督和检查司副司长代阿克·亚诺什谈外贸价格问题……………	(149)
十、匈牙利外贸部条法司副司长邦勒·加博尔谈外贸立法问题……………	(152)
十一、匈牙利外贸部经济与市场研究所调查纪录……………	(156)
十二、匈牙利外贸部许可证司副司长苏加尔·道马斯谈许可证问题……………	(163)
十三、匈牙利外贸部企业监督和检查司组织发展处处长赛尔可·拉约什妮谈外贸经营实体问题…	(167)
十四、匈牙利久尔“拉巴”车厢和机器厂调查纪录……………	(174)
十五、布达佩斯鲜花生产合作社调查纪录……………	(178)
十六、匈牙利皮毛皮革外贸公司总经理	

莫纳尔·约瑟夫介绍公司概况·····	(180)
十七、匈牙利外贸部企业监督和检查司司长 贝勒尼·拉约什告别谈话纪要·····	(188)
十八、民主德国外贸部副部长卡特纳谈外贸 发展及其组织结构问题·····	(190)
十九、民主德国外贸部法律处处长瓦格纳谈 外贸法规问题·····	(201)
二十、民主德国外贸部计划执行处处长波利彻尔谈 外贸企业和联合企业之间的经济关系问题	(207)
二十一、民主德国外贸部计划处处长吕凯尔特 谈外贸计划问题·····	(213)
二十二、民主德国鲍乌凯玛进出口公司总经理 培斯特朗介绍公司概况·····	(218)
二十三、民主德国外贸部外贸研究所调查纪录·····	(228)
二十四、民主德国家用电器进出口公司总经理 克吕格介绍公司概况·····	(234)
二十五、民主德国国务委员、计委副主任阿尔 勃莱希特谈发展双方贸易问题·····	(240)
二十六、民主德国外贸部副部长卡特纳告别谈 话纪要·····	(243)

附录

一、匈牙利《外贸法》及《部长会议决定、 外贸部长指令》·····	(251)
二、民主德国《对外经济部工作条例》·····	(273)
三、民主德国《外贸企业的任务、权利和 义务法》·····	(288)

第 一 部 分



一、匈牙利、民主德国外贸体制

考察报告（摘要）

（一）考察活动概况

对外经济贸易部赴匈牙利、民主德国体制考察组，于1983年7月13日至8月19日进行了为期五周的访问考察（在匈三周、在民主德国二周）。

匈牙利和民主德国外贸部对我们这次考察，从接待规格和具体安排上看，都比较重视，态度表现热情、友好。匈牙利由外贸部企业监督和检查司司长贝勒尼出面，安排了整个考察活动。其间，匈外贸部副部长安布鲁什接见了考察组组长刘越同志和我国驻匈商务参赞张兆铭同志。考察组同匈外贸部五个有关职能司、经济与市场研究所、外贸学院、三个外贸公司和一个生产合作社共进行了23次座谈，会见匈方有关人员42人，其中司局级12人。在考察过程中，匈方介绍情况坦率，基本上做到了有问必答。匈外贸部再三表示：“我们已通知有关方面有什么就谈什么，我们没有交待下边该谈什么或不该谈什么。”

民主德国开始和结束都由外贸部副部长卡特纳出面，亲自主持日程安排，同小组进行了两次较长时间的座谈，较全面地介绍了民主德国的外贸情况。民主德国国家计委副主任、国务委员阿尔勃莱希特还在部长会议大厦专门接见了考察组，转达了政府对发展两国贸易的意见。在考察期间，小组同民主德国外贸部三个有关职能司（处）、国家计委、外

贸研究所、经济大学和两个联合企业内的外贸公司进行座谈共10次，接触对方各级领导及工作人员共30人。总的来说，民主德国外贸部对我方的提问，一般都作了较详细的介绍，最后还一再表示，今后如再有问题，还可以通过商务参赞处继续联系。

我们这次访问考察活动，得到了我国驻这两个国家大使馆的大力支持和关心，驻匈大使和驻民主德国代办都听取了汇报。在考察期间，使馆商参处投入了大部分力量，我国驻两国的商务参赞张兆铭、冯天成同志自始至终参加了全过程的活动。我们小组和驻两国商参处共同完成了这次考察任务。

对这次考察活动，我们作了较充分的准备，事先提交了考察提纲，通过我国驻两国商参处分别与对方交换了意见，日程安排较紧凑、具体，对方对考察题目也作了较充分的准备。特别是这段期间，两国正值休假季节，为了使考察照常进行，对方都适当调整了有关人员的休假期。

上述情况为我们开展工作提供了有利条件，使考察任务得以顺利完成，达到了预期的目的。考察组对每次座谈均整理了纪录，有的还整理了专题材料，对两国的考察分别写出了报告。

（二）匈牙利和民主德国外贸体制改革的基本情况

六十年代以来，两国在外贸体制方面都进行了程度不同的改革，七十年代末，改革的步子更大一些，传统的外贸体制发生了重大变化。两国外贸体制改革有相同之处，也有不同之处，其相同之处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 外贸经营权下放，进出口贸易从一家经营逐步改变为

多渠道经营

改革前，两国都是由外贸部所属的专业公司统一经营全国的进出口贸易。改革后，匈牙利采取了以下形式：(1)按商品分工，成立更多的专业外贸公司（由28个增至46个）；(2)允许一大批生产企业自营本企业产品的进出口任务；(3)没有获得外贸经营权的企业，如果生产需要，可以申请临时的进出口权，既可以自营，也可以委托外贸公司代理。民主德国的做法主要是将外贸部所属的外贸公司大部分结合到联合企业或工业部门，明确分工，实行双重领导，只保留少数综合性的、特殊的以及服务性的贸易公司直属外贸部，把出口任务落实到生产部门和企业，专业外贸公司成为生产部门或联合企业的对外销售单位。

匈牙利和民主德国外贸经营权下放的特点，都是强调扩大企业（生产企业和外贸企业）的自主权。为了搞活企业，外贸经营权主要下放给企业，而不是放给管理部门和地方政府。其理由是，改革的目的是要使产、销结合，生产者更接近和了解国际市场，更直接承担出口任务，更灵活反应国际市场的变化，而不是增加领导层次。

2. 在外贸经营权下放的同时，都加强了对外贸易的统一领导和集中管理

两国都认为外贸由国家垄断的原则不能变（把垄断原则写在《宪法》上），经营权可下放，但领导权不能分散。他们的主要措施是：(1)国家由法律确定一个机构（两国都是外贸部），全权代表国家管理对外贸易，即使是跨部委的进出口协调机构，其召集人也是由外贸部的主要领导人担任；(2)制定一系列的法律和条例，规定政府各有关部门、企业以及外贸企业的领导干部、工作人员的权责和相互关系。在民主德国，涉

及外贸的法规就有500多个，还有许多内部条例，在政府机关和企业都设有律师，协助领导人按法制办事；(3)实行严格的进出口许可证制度。匈牙利实行全面的许可证制度，民主德国的许可证制度与计划相结合，外贸部在各外贸企业派驻代表，实行现场监督和签发许可证；(4)外贸部对一切外贸企业（不论其隶属关系如何）都拥有外贸企业的建立审批权和撤销权、进出口业务监督和经营评价权、总经理的任命或参预决定权（直属企业是任命，双重领导的企业是参预决定）。此外，匈牙利还决定一系列的进出口业务的协调制度，如对多头经营的同一类商品，指定由主要经营的专业外贸公司进行协调后，外贸部审核是否签发许可证。

由于实行了强有力的集中领导，两国外贸经营权下放以后，并没有出现自相竞争、肥水外流的现象。

3. 外贸企业实行了独立财务核算制度

改革前，两国的专业外贸公司的盈亏均由外贸部负责，向财政部结算。改革后，两国的外贸企业，不论其隶属关系如何，在财务上都直接向财政部上交税利。匈牙利大部分进出口，都是采取外贸公司代理制，由生产部门按汇率结算，盈亏由生产企业自负。民主德国商品的进出口，按计划下达的“经济系数”^①结算，外贸企业经营的结果与职工物质福利挂钩，根据经营好坏决定工资的增幅或奖金的多少。

4. 外贸干部从分配制度改为招聘录用和职工选择岗位制

① “经济系数”是民主德国政府用经济调节手段管理进出口商品的一种办法。国家允许部分进出口商品按规定的系数折算成不同汇率进行结算，以缩小国内市场价格同国外市场价格的差距。“经济系数”由外贸公司参照上一年国内市场同国外市场的实际比价，按各类重点商品分别提出，然后报外贸部审核，再报国家计委批准。批准后列入国家外贸、外汇计划一并下达执行。

度

两国都有《劳动法》。根据《劳动法》和外贸企业的规定，两国的外贸企业总经理均由外贸部任命，副总经理以下的人员由总经理遴选。除政府机关有固定编制以外，企业可根据自己的业务量及最佳经营方案，决定企业的人数。企业有权直接从学校或社会择优录用人员，有正当理由并经工会小组同意也可以解雇职工。职工有权根据自己的特长和意愿改换工作部门和单位，原单位无权阻拦。这样做有利于减少人浮于事，实现人尽其才，有利于增强内部的团结协作和提高工作效率。

两国虽然进行了以上相同的改革，但两国在改革的做法上、程度上却有很大的差异。总的说来，匈在强调国家对进出口贸易行政管理的同时，更加重视经济杠杆的调节作用，经济调节手段运用得更多一些。两国不同之处，具体表现在如下方面：

1、匈牙利除了对经互会的贸易以外，基本上取消了指令性计划，实行指导性计划，企业有很大的自主权，利润成为企业经营的主要原则，而民主德国却强调计划的指令性和法律性；

2、匈牙利实行国内外市场价格挂钩，让价值规律在国内市场起更大的作用，而民主德国仍然坚持两个价格体系，使内外市场相隔离；

3、匈牙利充分利用汇率对进出口贸易的调节作用，力求减少国家对外贸的财政补贴，强调按经济效益标准，加强对进出口商品的选择性，而民主德国却强调实现计划的进出口指标，采取每年确定一次的平均汇价进行结算；

4、匈牙利隶属外贸部的专业外贸公司经营的进出口商品

占全国进出口总额的80%，而民主德国的外贸公司大部分结合到联合企业或生产部门，实行双重领导；

5、匈牙利的外贸企业支配本企业收入的自主权要比民主德国外贸企业大得多。匈外贸企业的经营纯收入，约有30%可以自己支配，可以进行生产性投资、补充装备设施和企业职工福利，而民主德国外贸企业按利润指标上交国库，超额予以奖励，奖金数额由领导机关确定，企业所需的办公设备投资和职工的福利均通过预算拨给。

两国外贸体制的不同，主要是由于两国在经济体制的总体改革中处理计划与市场的关系上有所不同，各自的外贸体制是适应于各自经济体制的变化。两国的外贸体制改革尽管不同，但都取得了明显的成效，贸易稳定增长，贸易收支按预定的目标实现。从1970年至1982年，匈出口额平均每年增长10.5%，民主德国出口额平均每年增长12%。贸易收支情况，匈改革后的十五年，比过去的时期，逆差年份有所减少。1976年前后，曾一度逆差大增，但匈认为这并不是由于改革造成的，而是由于措施不当，以后沿着原定的改革的方向，加快了步伐，逆差得到了控制，近年来已经转逆差为顺差；民主德国的贸易收支状况，在改革后也有了很大的改善。近年来，世界经济不景气，对两国都有不利影响，两国都认为外贸经受了考验，证明新体制是有活力的。两国有关方面普遍对体制改革表示满意。

（三）值得探讨的几个问题

匈牙利和民主德国的外贸体制改革，都是从其本国国情出发的，各具特色。两国改革的主导思想和着眼点都在于实行产销结合、搞活企业、扩大企业经营自主权和加强经济责

任制，使外贸企业能够对变化多端的国际市场迅速作出反应，从而不断提高外贸经济效益。从实践来看，两国改革后的外贸事业都有较大的发展，取得了明显的效果。这两国改革前的经济体制和外贸体制同我国基本相同，因此，他们所走过的改革道路，对我国都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我国外贸体制改革必须符合国情，探索出自己的路子。现根据对两国外贸体制的考察，结合我国情况，提出以下几个问题供研究探讨。

1. 关于外贸体制改革与整个经济体制改革相适应的问题

外贸体制的改革不能孤立进行，必须在整个经济体制改革的总体规划下有步骤地相应进行，这是两国改革的重要经验之一。外贸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外贸体制的改革必将牵涉到各个有关部门，它涉及到国家计划、价格、财政体制，以及汇价、信贷、税收等政策，如果这些与之有关的体制和政策不改变，外贸体制很难单独进行改革。

匈牙利外贸体制改革之所以成功，其重要原因是使外贸的改革适应国家总体改革的要求。匈1968年实行新经济体制的基本精神是：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把国民经济有计划的集中管理同利用市场机制的积极作用有机地结合起来；在扩大企业自主权的基础上，把企业经营状况同劳动者的利益结合起来。外贸体制改革也是根据这个基本精神进行的。为了适应新经济体制，匈牙利逐步建立起与新经济体制相适应的汇价、价格、信贷、补贴、关税、税收等一系列调节制度，并普遍实行以税代利。正因为外贸与整个经济体制相应进行改革，所以声势大、阻力小、认识易于统一，而且改革后整个经济机制运转良好。另一点值得注意的是，匈牙利的经济改革准备较充分，从1964年10月成立中央改革小组，经过1966年

5月党中央作出决议进行试点，直到1968年1月1日才宣布开始全面实行新体制。

民主德国外贸体制的改革是在全国建立联合企业的基础上实现的。早在七十年代初，民主德国作为试点已有个别外贸公司并入与之有密切联系的联合企业，但那时尚不能普遍实行这样的改革，直到1978年5月由中央作出了全国建立联合企业管理体制的决定，1979年11月2日公布了《联合企业法》，尔后，民主德国开始整个经济体制大改组，按专业组织联合企业，因而形成了新经济体制的基础。在这种条件下，外贸才有可能在整个经济体制变革的同时，把大部分外贸公司与联合企业相结合，进行全面的改革。

由此可见，整个经济体制改革决定外贸体制改革的方向，外贸体制改革必须与整个经济改革相适应。

我们认为，我国外贸体制改革要重视这两国的实践和经验，根据国家经济体制改革的总体设想来确定我国外贸改革的方向。在具体步骤上，要对原来的体制进行深入研究和评审，认真总结这几年试点的经验；要进行理论的探讨和广泛的讨论和论证，甚至争论，然后再作出决定。这样才能使改革方案立足于科学研究和集思广益的基础上，才能统一认识，共同执行，减少走弯路的损失。

2.关于外贸体制改革的着眼点是搞活企业、产销结合和经营权下放到外贸经营实体的问题

匈牙利、民主德国外贸体制改革的总的指导思想，如前所述，生产必须与外贸紧密结合，经营权下放给经济实体。两国共同的经验是：在国家法令、政策范围内，使企业享有较大的外贸经营自主权；把产销的经济联系作为解决工贸关系的重要途径。两国的实践表明：搞活企业和实